

单位	浙江壳牌化工石油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车用尿素溶液生产
项目地址	本项目浙江省平湖市乍浦镇老沪杭路 353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史荣江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浙江壳牌化工石油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9 月 29 日，法人代表李晓军，企业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乍浦镇）沪杭路 353 号，注册资本 3722 万美元，占地面积 13 万 m²，员工 240 人，公司主要生产车用和工业用高级润滑油等。 为了保护生态环境，各国所推行的燃油车排放标准也在不断更替。我国现已推行国六排放标准。燃油车排放标准的不断更迭，对燃油车尾气处理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SCR（Selective Catalytic Reduction）即选择性催化还原法已经开始逐渐广泛应用于处理柴油车尾气中的氮氧化物。SCR 的原理是在催化剂作用下，还原剂 NH₃ 在 290-400℃ 下有选择的将 NO 和 NO₂ 还原成 N₂，而几乎不发生 NH₃ 与 O₂ 的氧化反应，从而提高了 N₂ 的选择性，减少了 NH₃ 的消耗。SCR 方法主要原料为车用尿素，因此市场对车用尿素产生了极大的需求。 因此，浙江壳牌化工石油有限公司决定利用现有厂区 3400 车间灌装车间东侧空置区域 0.45 亩，总投资 30.0000（万美元），总投资使用的汇率 6.4000（人民币/美元）。新增生产操作人员 8 人，实行两班制工作制，每班 8 小时。新购水处理系统、尿素调配系统、10 升尿素灌装线、1000 升尿素灌装机各 1 套，形成年产车用尿素溶液 3 万吨的生产能力。建设单位已在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嘉兴港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备案，项目代码：2112-330452-04-03-272385。 本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已委托浙江和邦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

危害预评价（报告编号：ZJHB-ZYP20220006），2022年3月进行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的编制（设计编号：ZJHB-ZSP20220010）。 浙江壳牌化工石油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开始投入试运行，实际安装主要设备水处理系统、尿素调配系统、10升尿素灌装线、1000升尿素灌装机各1套，新增员工4人，利旧管理人员，采取常白班工作制，已达到年产车用尿素溶液3万吨的生产能力。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郑子明、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2.10.17 采样人:严健晖、徐佳成 采样时间:2022年10月17日~19日 陪同人:史荣江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确定本项目的化学检测因素为：氨；物理检测因素：无。	
检测结果	
化学有害因素：通过对工作场所氨化学有害因素的检测，检测结果浓度均符合GBZ2.1-2019标准要求。 物理因素：通过对工作场所噪声物理因素强度的检测，各产噪岗位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GBZ2.2-2007标准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2669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C2669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归类为C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建议	（1）企业应加强管理，监督和培训员工正确佩戴个体防护用品。 （2）建设单位应根据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进一步补充完善公司职业卫生管理台账。 （3）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职业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工人个体防护意识。 （4）用人单位按照职业病防治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职

	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 的规定定期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进行岗前、岗中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监控关键岗位作业人员的健康状况。同时加强企业的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的职业病防护意识。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同意通过本《评价报告》。	

仅用于公司网站公示使用